

证券代码：400070

证券简称：烯碳 3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银基烯碳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10 月 2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沈阳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 年 10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黄炜彬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权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刊登的《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》

银基烯碳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0月28日